

证券代码：871172

证券简称：临涣水务

主办券商：民族证券

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人民中路 276 号淮北矿业会议中心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世全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届股东大会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提议召开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2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推动 2019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，董事会制作了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报告在 2018 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、2018 年度公

司董事会主要工作等几个方面进行全面的总结，对 2019 年工作进行了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推动 2019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，监事会制作了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报告对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全面的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编制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对资金、生产经营等指标进行了分析测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和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正处于成长发展阶段，为继续扩展业务，实现公司中长期规划和目标，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人力资源计划及员工薪酬计划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2019年人力资源计划及员工薪酬计划》。对2019年人力资源及员工薪酬做出了计划和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高管薪酬考核办法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2019年高管薪酬考核办法》。对2019年高管薪酬考核做出了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详见公司在中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

构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19-006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客观公允地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验证，出具了会审字[2019]16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，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发展的安排，对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。详见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观韬中茂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明敏、郝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北京观韬中茂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9 日